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於2008年5月17日刊登的「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四川汶川地震未對公司造成災害及影響的持續性公告」，僅供參閱。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通過附屬公司中鐵二局集團有限公司及中鐵寶橋股份有限公司擁有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合共約51%的股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大華

2008年5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石大華(董事長)、李長進及白中仁；非執行董事為王秋明；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恭、張青林、王泰文、貢華章及辛定華。

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四川汶川地震未對公司造成災害及影響的持續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資訊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2008年5月12日，四川省汶川地區發生里氏7.8級強烈地震，本次地震對本公司所在地四川省成都市波及較大。據目前核查統計，本次地震截止公告日未造成公司員工傷亡，也未對公司資產和在建項目造成不良影響，目前公司生產經營正常。

公司目前主要參加了都江堰和綿竹兩地區共九個點的搶險救援工作。同時，為參加汶川地區搶險工作做好了人員和設備準備，先頭小分隊11人已奔赴現場。

按照四川省5.12抗震救災指揮部《關於派遣專業隊伍支援重點災區進行抗震救災的緊急通知》，公司於5月16日11時再次從成都派出188名員工和大量物資及相關設備趕赴汶川投入搶險救災救人工作。

截止公告發出時，我公司共派出救援人員1000餘人，投入挖掘機、裝載機等大型救援設備一百八十餘台。

有關本次地震對公司影響的最新情況，公司將及時履行資訊披露義務。

特此公告。

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